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台南市安南區工明南二路106號

電話：(06)246-0296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6~73	六~三四
(七) 關係人交易	73~75	三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5	三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6	三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77~78	三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8~79, 83~84, 88	三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8~79, 85	三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79~80, 86~87	三九
(十四) 部門資訊	80~81	四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 明 田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日揚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揚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日揚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日揚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日揚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附註五(一)及附註十二所述，日揚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應收帳款帳面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382,843 千元（已扣除 29,606 千元之備抵損失），佔合併總資產 13%。

提列無法收回應收帳款之適當備抵損失金額，需要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且受到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的影響。由於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及涉及重大判斷，因是備抵損失之提列考量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估列，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測試財務報導日應收帳款帳齡金額及期間歸屬以瞭解並量化逾期餘額的潛在風險，並與日揚集團已認列之備抵損失比較。
- 二、對於已逾期且尚未收回之金額，本會計師依據該客戶歷史付款狀況，以及整體產業及經濟狀況評估日揚集團提列備抵損失之允當性。

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附註五(三)及附註十三所述，日揚集團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存貨帳面價值為 841,387 千元，佔合併總資產 29%。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當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需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其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且存貨帳面金額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是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考量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本會計師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一、評估年底存貨庫齡狀況，並抽核驗證庫齡區分之正確性。
- 二、取得存貨淨變現價值評估表，抽核比較最近期的存貨實際銷售或進貨之價格，以評估其評價基礎之適當性，並與其帳面價值比較以確認年底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 三、參與年底存貨盤點，瞭解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德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投資關聯企業金額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148,385 千元及 132,592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 及 6%；暨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

合損益份額分別為 19,945 千元及 5,662 千元，分別占當年度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0%及 3%。

日揚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日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日揚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日揚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及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日揚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

性，以及使日揚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日揚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日揚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日揚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日揚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日揚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朝 欽



楊朝欽

會計師 李 季 珍



李季珍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7 日

代 碼	資 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22,074	8	\$ 306,867	1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二)	\$ 134,211	5	\$ 150,208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00,756	3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223	-	86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	-	62,082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六)	97,195	3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九)	7,372	-	-	-	2150	應付票據	647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	-	6,63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三五)	301,408	10	276,592	1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二、二六及三五)	88,719	3	22,623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三及三五)	214,608	7	139,799	6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十二、二六及三五)	382,843	13	361,208	1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22,875	1	25,80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二及三五)	22,456	1	8,151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二及三六)	11,957	1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1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三)	5,439	-	30,579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三)	841,387	29	532,444	2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88,563	27	623,073	2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一)	38,090	1	55,619	2		非流動負債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970	-	1,891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二及三六)	167,268	6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705,718	58	1,357,521	5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八)	16,385	-	8,543	1
	非流動資產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3,653	6	8,543	1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1,525	1	-	-	2XXX	負債總計	972,216	33	631,616	27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4,610	1	-	-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五)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	-	72,950	3	3110	普通股股本	989,936	33	989,936	4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4,475	-	-	-	3200	資本公積	211,356	7	210,837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六及三五)	148,385	5	171,575	7		保留盈餘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七、三五及三六)	900,078	30	596,329	2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2,835	6	154,758	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八)	-	-	9,29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768	2	64,768	3
1805	商譽(附註四、十九及三十)	36,738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81,083	13	319,840	13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44,866	2	5,322	-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18,686	21	539,366	2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21,949	1	10,161	1	3400	其他權益	(16,071)	-	233	-
1915	預付設備款	4,152	-	660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803,907	61	1,740,372	73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5,131	-	4,525	-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五)	184,149	6	-	-
1960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十六)	26	-	120,000	5	3XXX	權益總計	1,988,056	67	1,740,372	73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二一)	22,619	1	23,653	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960,272	100	\$ 2,371,988	100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54,554	42	1,014,467	43						
1XXX	資 產 總 計	\$ 2,960,272	100	\$ 2,371,98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二六及三五)	\$ 2,238,188	100	\$ 1,690,999	100
511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三、二七及三五)	<u>1,519,198</u>	<u>68</u>	<u>1,143,055</u>	<u>67</u>
5900	營業毛利	<u>718,990</u>	<u>32</u>	<u>547,944</u>	<u>33</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二、二七及三五)				
6100	推銷費用	193,559	9	126,413	7
6200	管理費用	231,005	10	151,561	9
6300	研發費用	63,470	3	45,292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9,719</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97,753</u>	<u>22</u>	<u>323,266</u>	<u>19</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十八及二七)	<u>1,544</u>	<u>-</u>	<u>5,478</u>	<u>-</u>
6900	營業淨利	<u>222,781</u>	<u>10</u>	<u>230,156</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十六、二七及三五)				
7010	其他收入	2,261	-	2,05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712	1	(5,567)	-
7050	財務成本	(11,720)	(1)	(7,59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20,706</u>	<u>1</u>	<u>(3,162)</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6,959</u>	<u>1</u>	<u>(14,27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249,740	11	215,884	1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八)	<u>36,401</u>	<u>2</u>	<u>35,118</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13,339</u>	<u>9</u>	<u>180,766</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五)	\$ 2,706	-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五)	(9,820)	-	(9,853)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附註二五)	-	-	15,243	1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十六)	(761)	-	69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之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五及二八)	210	-	1,675	-
		(10,371)	-	7,76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665)	-	7,764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05,674	9	\$ 188,530	11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08,564	10	\$ 180,766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4,775	-	-	-
8600		\$ 213,339	10	\$ 180,766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02,211	9	\$ 188,530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3,463	-	-	-
8700		\$ 205,674	9	\$ 188,530	11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50	基本	\$ 2.11		\$ 1.83	
9850	稀釋	2.08		1.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項目	本公司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計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損益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 989,936	\$ 210,837	\$ 141,946	\$ 50,031	\$ 248,306	(\$ 8,822)	\$ 1,291	\$ -	(\$ 7,531)	\$ 1,633,525	\$ -	\$ 1,633,525	
B1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五)	-	-	12,812	-	(12,812)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737	(14,737)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9,195)	-	-	-	-	(79,195)	-	(79,19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0.8元	-	-	12,812	14,737	(106,744)	-	-	-	-	(79,195)	-	(79,195)	
D1	106年度淨利	-	-	-	-	180,766	-	-	-	-	180,766	-	180,766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479)	15,243	-	7,764	7,764	-	7,764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0,766	(7,479)	15,243	-	7,764	188,530	-	188,530	
T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變動	-	-	-	-	(2,488)	-	-	-	-	(2,488)	-	(2,488)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989,936	210,837	154,758	64,768	319,840	(16,301)	16,534	-	233	1,740,372	-	1,740,372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附註三)	-	-	-	-	5,856	-	(16,534)	10,678	(5,856)	-	-	-	
A5	107年1月1日追溯適用後餘額	989,936	210,837	154,758	64,768	325,696	(16,301)	-	10,678	(5,623)	1,740,372	-	1,740,372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五)	-	-	18,077	-	(18,077)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38,591)	-	-	-	-	(138,591)	-	(138,591)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4元	-	-	18,077	-	(156,668)	-	-	-	-	(138,591)	-	(138,591)	
D1	107年度淨利	-	-	-	-	208,564	-	-	-	-	208,564	4,775	213,339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059)	-	2,706	(6,353)	(6,353)	(1,312)	(7,665)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8,564	(9,059)	-	2,706	(6,353)	202,211	3,463	205,674	
M5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附註二五)	-	-	-	-	-	-	-	-	-	-	209,427	209,427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二五及三一)	-	519	-	-	-	-	-	-	-	519	(9,227)	(8,708)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附註二五)	-	-	-	-	-	-	-	-	-	-	(19,514)	(19,51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附註十五及二五)	-	-	-	-	4,095	-	-	(4,095)	(4,095)	-	-	-	
T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變動	-	-	-	-	(604)	-	-	-	-	(604)	-	(604)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989,936	\$ 211,356	\$ 172,835	\$ 64,768	\$ 381,083	(\$ 25,360)	\$ -	\$ 9,289	(\$ 16,071)	\$ 1,803,907	\$ 184,149	\$ 1,988,0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49,740	\$ 215,88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9,259	94,691
A20200	攤銷費用	15,273	5,31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719	-
A20300	呆帳費用	-	4,75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3,841	-
A20900	財務成本	11,720	7,595
A21200	利息收入	(2,192)	(1,978)
A21300	股利收入	-	(7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利益)之份額	(20,706)	3,16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7)	(5,653)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327)	-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	-	3,185
A246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499	5,113
A23200	處分投資利益	(601)	-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3,63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64,793)	(2,141)
A31150	應收帳款	29,359	(153,88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302)	786
A31200	存貨	(241,727)	(191,641)
A31230	預付款項	21,261	(34,15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98	(1,505)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530)	75
A32125	合約負債	97,195	-
A32130	應付票據	(2)	(54)
A32150	應付帳款	1,317	101,76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6,485	35,99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7,684)	(7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32,455	86,47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78	2,03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521	5,9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113)	(7,51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4,481)	(35,14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1,560</u>	<u>51,79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1)	-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5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244)	\$ -
B00050	出售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188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2,500)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4,134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71,31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389,149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84,747)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194,832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20,000)
B02100	預付投資款減少	119,974	-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16,819)	-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109,26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004)	(32,10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74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65)	(7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00	14,406
B044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	25,00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324)	(5,82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29,355)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74,51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2,005)	(927)
B09900	取得非控制權益	(8,708)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8,120)	62,83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92,560	223,967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49,178)	(17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9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6,295)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8,591)	(79,195)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資	8,250	-
C053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9,514)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2,768)	(25,22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465)	(1,51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4,793)	87,88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6,867	218,98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2,074	\$ 306,86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 86 年 4 月，並於同年 5 月開始營業，主要經營高科技製程用之真空零組件製造及系統模組設計與生產暨真空設備銷售與維修。

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1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

重編比較期間。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5,799	\$ 25,799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48,922	48,922	(2)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0,311	60,311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06,867	306,867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636	6,636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91,982	391,982	(5)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525	4,525	(5)

	1 0 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AS 39)		重 分 類	1 0 7 年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IFRS 9)		1 0 7 年 1 月 1 日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1 0 7 年 1 月 1 日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說 明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86,110		86,110	5,856	(5,856)		(1)、(3)
	-	<u>86,110</u>		<u>86,110</u>	<u>5,856</u>	<u>(5,85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48,922		48,922	-	-	-	(2)
	-	<u>48,922</u>		<u>48,922</u>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710,010		710,010	-	-	-	(4)、(5)
	-	<u>710,010</u>		<u>710,010</u>	-	-	-	
合 計	<u>\$ -</u>	<u>\$ 845,042</u>		<u>\$ 845,042</u>	<u>\$ 5,856</u>	<u>(\$ 5,856)</u>		

(1) 原依IAS 39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IFRS 9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5,845千元重分類為保留盈餘。

(2) 原依IAS 39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依IFRS 9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10,678千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 (3)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11 千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1 千元。
-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5)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

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目前依IAS 17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IFRS 16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將適用IAS 36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108年12月31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108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IAS 17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107年12月31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108年1月1日之帳面金額。

108年1月1日資產及負債之預計影響

	1 0 7 年		1 0 8 年
	1 2 月 3 1 日	首 次 適 用	1 月 1 日
	帳 面 金 額	之 調 整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 66,306	\$ 66,306
資產影響	\$ -	\$ 66,306	\$ 66,306
租賃負債－流動	\$ -	\$ 15,734	\$ 15,73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50,572	50,572
負債影響	\$ -	\$ 66,306	\$ 66,306

2. IFRIC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23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IFRS 23時，合併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108年1月1日保留盈餘。

3.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3、IFRS 11、IAS 12及IAS 23「借款成本」。其中IAS 23之修正係釐清，若特地舉借之借款於相關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後仍流通在外，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應納入一般借款之資本化利率計算。首次適用前述修正後，該借款負擔之借款成本將納入108年以後之一般借款資本化利率計算。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

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 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及附表四及五。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含維修用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

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

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五)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

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

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六)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於交付至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提供維修及清洗等服務。相關收入於勞務完成驗收時認列。

106 年度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維修及清洗收入係提供勞務完成驗收時認列收入。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七)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二。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33	\$ 73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48,242	205,167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72,499</u>	<u>100,961</u>
	<u>\$ 222,074</u>	<u>\$ 306,86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726	\$ -
—基金受益憑證	<u>100,030</u>	<u>-</u>
	<u>\$ 100,756</u>	<u>\$ -</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櫃私募股票	<u>\$ 21,525</u>	<u>\$ -</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223</u>	<u>\$ 86</u>

遠期外匯合約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幣別	合 約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7.10.25~108.01.07	RMB 941/NTD 4,153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7.11.14~108.01.04	RMB 419/NTD 1,853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7.11.27~108.01.08	RMB 488/NTD 2,152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7.11.30~108.01.08	RMB 207/NTD 913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7.12.10~108.02.15	RMB 357/NTD 1,580
	日幣兌新台幣	107.10.25~108.01.04	JPY 30,400/NTD 8,369
	日幣兌新台幣	107.12.10~108.01.08	JPY 5,185/NTD 1,419
	日幣兌新台幣	107.12.10~108.02.15	JPY 6,563/NTD 1,795
	日幣兌新台幣	107.12.26~108.02.15	JPY 16,059/NTD 4,469
	美元兌新台幣	107.10.11~108.01.05	USD 170/NTD 5,268

106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合 約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6.08.31~107.02.22	RMB 914/NTD 4,097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6.09.08~107.01.16	RMB 355/NTD 1,608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6.11.02~107.01.02	RMB 418/NTD 1,896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6.12.21~107.02.05	RMB 427/NTD 1,939
	日幣兌新台幣	106.11.24~107.02.06	JPY 2,478/NTD 665
	日幣兌新台幣	106.11.27~107.01.05	JPY 3,152/NTD 846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6.12.28~107.02.23	RMB 258/NTD 1,168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 流 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2,232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42,378

\$ 44,610

合併公司投資上述權益投資係以中長期持有為目的，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金 額

流 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7,372

非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1 年之定期存款
（年利率 2.75%）

\$ 4,475

-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年利率為 2.05%~2.68%。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一。
- (二)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合併公司考量歷史違約損失率及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因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771
基金受益憑證	<u>60,311</u>
	<u>\$ 62,082</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櫃公司私募股票	\$ 24,028
未上市(櫃)股票	8,601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40,321</u>
	<u>\$ 72,950</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1 月以每股 12.38 元認購光洋應用材料科技公司私募普通股 1,500 千股，共計 19,110 千元，該項持股依相關法令規定，於 3 年內不得轉讓。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106 年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6,636</u>
款	
年利率(%)	1.62

十二、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88,719	\$ 22,623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12,449	\$ 375,005
減：備抵損失	(29,606)	(13,797)
	<u>\$ 382,843</u>	<u>\$ 361,208</u>
其他應收款	\$ 22,456	\$ 8,151

應收款項

107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業務單位依此分類並給與信用額度，必要時會要求客戶提供擔保或以現金交易，並透過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及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90 天以下	91~180 天	181~365 天	366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	30%	50%~100%	
總帳面金額	\$ 385,097	\$ 67,860	\$ 17,568	\$ 30,643	\$ 501,16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686)	(5,270)	(23,650)	(29,606)
攤銷後成本	<u>\$ 385,097</u>	<u>\$ 67,174</u>	<u>\$ 12,298</u>	<u>\$ 6,993</u>	<u>\$ 471,56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13,797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13,797
加：子公司併入影響數	22,15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9,71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5,851)
外幣換算差額	(209)
年底餘額	<u>\$ 29,606</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考量客戶目前財務狀況或其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等，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0 至 90 天	\$ 327,077
91 至 180 天	42,632
181 至 365 天	11,974
366 天以上	<u>15,945</u>
合 計	<u>\$ 397,62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4,533	\$ 5,526	\$ 10,059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4,755	4,755
本年度實際沖銷	(764)	(36)	(800)
外幣換算差額	(85)	(132)	(21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684</u>	<u>\$ 10,113</u>	<u>\$ 13,797</u>

其他應收款已評估其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十三、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441,183	\$ 308,986
在製品	95,800	68,635
原料(含維修用料)	200,359	113,738
商 品	104,045	41,085
	<u>\$ 841,387</u>	<u>\$ 532,444</u>

107及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519,198千元及1,143,055千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24,499千元及4,938千元。

十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董事會於105年10月7日決議，基於資產管理及財務規劃考量，擬出售位於台南科技工業區之土地（原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是以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本公司已於106年5月4日簽訂合約以價款110,000千元出售予非關係人，並於106年6月完成過戶程序，出售價款扣除相關費用後，共計產生處分利益5,944千元。

十五、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Highlight Tech International Corp.	間接投資大陸之控股公司	100	100	
本 公 司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盈科技公司)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47.57	20.54	註 1
本 公 司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機械設備維修及相關零件批發	39.02	2.43	註 2
Highlight Tech International Corp.	日揚電子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真空零組件銷售、真空設備銷售、維修	100	100	
立盈科技公司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立盈科技公司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25.59	-	註 1
	明遠生命科學股份有限公司 (明遠生科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精密儀器及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35.29	-	註 3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立盈電子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100	-	

註 1：本公司原持有立盈科技公司 20.54% 股權，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詳附註十六之說明。嗣於 107 年 1 月與明遠精密科技公司共同收購立盈科技公司股份，持股合計達 68.11%，故將其列為子公司。另本公司及明遠精密科技公司於 107 年間分別取得立盈科技公司非控制權益 0.07% 及 4.98% 之持股，致合計持股比例由 68.11% 增加至 73.16%，詳附註三一之說明。

註 2：本公司原持有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2.43% 股權，係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衡量入帳(於 107 年 1 月 1 日重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明遠精密科技公司現金增資案並於 107 年 1 月完成增資程序。該項增資案係以 120,000 千元取得普通股 3,000 千股，致持股比例增加為 39.02%，且再衡量本公司原持有明遠精密科技公司股權

之公允價值而將未實現損益轉列保留盈餘 4,095 千元。因本公司取得過半之董事席次，是以對明遠精密科技公司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註 3：因明遠生科公司與明遠精密科技公司半數以上董事相同，是以對明遠生科公司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u>子 公 司 名 稱</u>	<u>非 控 制 權 益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60.98%
明遠生科公司	64.71%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u>子 公 司 名 稱</u>	<u>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u> 107 年 度	<u>非 控 制 權 益</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 2,842	\$ 121,679
明遠生科公司	(<u>65</u>)	<u>8,185</u>
	<u>\$ 2,777</u>	<u>\$ 129,863</u>

以下該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流動資產	\$ 118,661
非流動資產	135,964
流動負債	(<u>18,349</u>)
權 益	<u>\$ 236,276</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14,597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之非控制權益	121,679
	<u>\$ 236,276</u>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u>\$ 121,646</u>
本期淨利	\$ 4,660
其他綜合損益	(<u>277</u>)
綜合利益總額	<u>\$ 4,383</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818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之非控制權益	2,842
	<u>\$ 4,660</u>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710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之非控制權益	2,673
	<u>\$ 4,383</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4,378)
投資活動	(52,385)
籌資活動	(<u>44,873</u>)
淨現金流出	(<u>\$ 101,636</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 利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u>\$ 19,514</u>)

明遠生科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u>\$ 12,743</u>
流動負債	(<u>93</u>)
權益	<u>\$ 12,650</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465
明遠生科公司之非 控制權益	8,185
	<u>\$ 12,650</u>

	107 年度
本期淨損	(\$ 100)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5)
明遠生科公司之非 控制權益	(65)
	<u>(\$ 100)</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0)
投資活動	(12,000)
籌資活動	<u>12,750</u>
淨現金流入	<u>\$ 740</u>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預付長期投資款

(一) 投資關聯企業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德揚科技公司	\$ 148,385	\$ 132,592
立盈科技公司	-	<u>38,983</u>
	<u>\$ 148,385</u>	<u>\$ 171,575</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損)	\$ 20,706	(\$ 3,162)
其他綜合損益	(<u>761</u>)	<u>699</u>
綜合損益總額	<u>\$ 19,945</u>	(<u>\$ 2,463</u>)

原投資國內未上市 (櫃) 公司立盈科技公司之股票，持股原為 20.54%，惟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以 50,910 千元向非關係人取得 26.96% 股權，致持股比例增加至 47.50%，是以列為子公司。因再衡量合併公司原持有立盈科技公司股權之公允價值而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601 千元及因收購而認列廉價購買利益 3,630 千元。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

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預付長期投資款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明遠精密科技公司現金增資案，惟因明遠精密科技公司尚未完成增資程序，是以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

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兩期變動表詳附表一。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評估部分機器設備未來現金流入預期將減少，是以提列減損損失 175 千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0 至 50 年
廠房裝修工程	1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2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3 至 8 年
租賃改良	1 至 11 年
租賃資產	5 年
其他設備	1 至 10 年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參閱附註三六。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70	\$	9,424	\$ 12,69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270	\$	9,424	\$ 12,694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239	\$ 3,239
折舊費用		-		163	16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3,402	\$ 3,402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270	\$	6,022	\$ 9,292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	屋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270	\$	9,424	\$	12,694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2,002		2,002		
處 分	(3,270)	(9,424)	(12,694)		
重 分 類		-		(2,002)		(2,00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3,402	\$	3,402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1,420		1,420		
折舊費用		-		156		156		
處 分		-	(3,551)	(3,551)		
重 分 類		-		(1,427)		(1,42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	\$	-	\$	-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10 至 5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2 月處分投資性不動產，處分時帳面金額為 9,143 千元，計產生處分利益 1,327 千元於處分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15,139 千元，該公允價值係查詢參考最近一年度鄰近地區實際成交價格評估。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自有權益，且未有設定抵押之情事。

十九、商譽—107年12月31日

本期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三十）	金	額
	\$	<u>36,738</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併購明遠精密科技公司所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預期機械設備維修之業務整合及成長所帶來之效益。

二十、其他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授權	專門技術	權利金	合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2,937	\$ -	\$ -	\$ 12,937
單獨取得	-	5,820	-	-	5,820
到期除列	-	(3,620)	-	-	(3,620)
淨兌換差額	-	(55)	-	-	(5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5,082</u>	<u>\$ -</u>	<u>\$ -</u>	<u>\$ 15,082</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8,085	\$ -	\$ -	\$ 8,085
攤銷費用	-	5,318	-	-	5,318
到期除列	-	(3,620)	-	-	(3,620)
淨兌換差額	-	(23)	-	-	(2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760</u>	<u>\$ -</u>	<u>\$ -</u>	<u>\$ 9,760</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5,322</u>	<u>\$ -</u>	<u>\$ -</u>	<u>\$ 5,322</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5,082	\$ -	\$ -	\$ 15,082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45,708	2,721	7,500	500	56,429
單獨取得	-	5,324	-	-	5,324
到期除列	-	(6,916)	-	-	(6,916)
淨兌換差額	-	(82)	-	-	(8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5,708</u>	<u>\$ 16,129</u>	<u>\$ 7,500</u>	<u>\$ 500</u>	<u>\$ 69,837</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9,760	\$ -	\$ -	\$ 9,760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1,893	4,541	500	6,934
攤銷費用	7,618	7,265	390	-	15,273
到期除列	-	(6,916)	-	-	(6,916)
淨兌換差額	-	(80)	-	-	(8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618</u>	<u>\$ 11,922</u>	<u>\$ 4,931</u>	<u>\$ 500</u>	<u>\$ 24,971</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38,090</u>	<u>\$ 4,207</u>	<u>\$ 2,569</u>	<u>\$ -</u>	<u>\$ 44,866</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客戶關係	6年
電腦軟體授權	1至5年
專門技術	20年
權利金	15年

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未有設定抵押之情事。

二一、預付租賃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列入預付款項項下）	\$ 622	\$ 634
非流動	<u>22,619</u>	<u>23,653</u>
	<u>\$ 23,241</u>	<u>\$ 24,287</u>

93年1月子公司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與上海寶山城市工業園區開發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協議書，以33,332千元（人民幣6,937千元）承租土地作營運使用，為期50年。

二二、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u>\$ 134,211</u>	<u>\$ 150,208</u>

短期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4.1573%~4.9%	3%~5.8521%

（二）長期借款－107年12月31日

借 款 銀 行 到 期 日 年 利 率 金 額			
擔保借款			
台中銀行	127.06.28	1.4%	\$ 151,825
台中銀行	110.06.28	1.4%	14,400
信用借款			
台中銀行	110.06.28	1.6%	<u>13,000</u>
			179,225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11,957</u>
			<u>\$ 167,268</u>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六。

二三、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2,565	\$ 64,513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34,294	29,439
應付休假給付	8,908	4,289
應付退休金	3,585	2,116
應付員工旅遊補助款	13,144	-
應付設備款	-	367
其他	<u>62,112</u>	<u>39,075</u>
	<u>\$ 214,608</u>	<u>\$ 139,799</u>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款項	\$ -	\$ 29,246
其他	<u>5,439</u>	<u>1,333</u>
	<u>\$ 5,439</u>	<u>\$ 30,579</u>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明遠精密科技公司及立盈科技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當地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一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千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98,994</u>	<u>98,994</u>
已發行股本	<u>\$ 989,936</u>	<u>\$ 989,93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196,062	\$ 196,062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6,543	6,543
已失效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8,232	8,23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2）	519	-
	<u>\$ 211,356</u>	<u>\$ 210,837</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之股東股息及紅利，其分派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後，採部分股票股利發放以保留公司營運所需資金，但若因此造成獲利能力大幅稀釋，則由董事會參考營運及資本支出，及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擬定合適之現金與股票股利搭配比例，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比例不低於百分之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

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8 日及 106 年 6 月 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8,077	\$12,812		
特別盈餘公積	-	14,737		
現金股利	138,591	79,195	\$ 1.4	\$ 0.8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0,856
現金股利	148,490	\$ 1.5

另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3 月 7 日擬議以資本公積 19,799 千元配發現金 (每股 0.2 元)。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50,031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06 年度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之評估成本較實際交易價格低，是以本公司就其差額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4,737 千元。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16,301)	(\$ 8,822)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 之換算差額	(8,508)	(9,853)
與其他綜合損 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 稅	210	1,675
採用權益法之 關聯企業之 份額	(761)	69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9,059)	(7,479)
年底餘額	(\$ 25,360)	(\$ 16,301)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金 額
106 年 1 月 1 日餘 額	\$ 1,291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12,058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3,18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15,243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6,534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6,534)
107 年 1 月 1 日餘 額 (IFRS 9)	\$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0,678
年初餘額(IFRS 9)	<u>10,678</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2,706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 損益移轉至保 留盈餘	(4,095)
年底餘額	<u>\$ 9,289</u>

(六) 非控制權益－107 年度

	金	額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淨利		4,77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312)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		209,42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附註三一)	(9,227)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u>19,514</u>)
年底餘額	\$	<u>184,149</u>

二六、收 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273,900	\$ 1,132,646
勞務收入	790,827	509,485
其 他	<u>173,461</u>	<u>48,868</u>
	<u>\$ 2,238,188</u>	<u>\$ 1,690,999</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商品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於真空設備及零組件之產品於交付至指定地點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合併公司對商品銷貨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天至120天，合約係於商品移轉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帳款。惟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合併公司需承擔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是以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於提供維修及清洗等勞務並完成驗收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合併公司對維修及清洗勞務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天至120天，合約係於勞務完成驗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帳款。惟部分合約於提供維修及清洗等勞務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合併公司需承擔後續提供勞務之義務，是以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附註十二）	<u>\$ 88,719</u>
應收帳款（附註十二）	<u>\$ 382,843</u>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u>\$ 97,195</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係來自真空零組件銷售及 Pump 銷售暨維修。

二七、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 217	\$ 5,6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7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淨額	<u>1,327</u>	<u>-</u>
	<u>\$ 1,544</u>	<u>\$ 5,478</u>

(二) 其他收入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利息收入	\$ 2,192	\$ 1,978
股利收入	-	74
租金收入	<u>69</u>	<u>-</u>
	<u>\$ 2,261</u>	<u>\$ 2,05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3,18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41)	-
處分關聯企業利益	601	-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302	(5,570)
廉價購買利益—取得子公司(附註三十)	3,630	-
其他	<u>5,020</u>	<u>3,165</u>
	<u>\$ 15,712</u>	<u>(\$ 5,567)</u>

(四) 財務成本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u>\$ 11,720</u>	<u>\$ 7,595</u>

(五) 折舊及攤銷

	107 年度	106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9,103	\$ 94,528
投資性不動產	156	163
無形資產	<u>15,273</u>	<u>5,318</u>
	<u>\$ 104,532</u>	<u>\$ 100,00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7,574	\$ 73,053
營業費用	21,529	21,475
其他損失	<u>156</u>	<u>163</u>
	<u>\$ 89,259</u>	<u>\$ 94,69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15	\$ 1,695
營業費用	<u>12,958</u>	<u>3,623</u>
	<u>\$ 15,273</u>	<u>\$ 5,31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458,871	\$ 290,825
勞健保	27,829	20,215
其他	<u>28,430</u>	<u>9,676</u>
	<u>515,130</u>	<u>320,716</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四)		
確定提撥計畫	28,706	21,380
確定福利計畫	<u>130</u>	<u>-</u>
	<u>28,836</u>	<u>21,380</u>
	<u>\$ 543,966</u>	<u>\$ 342,09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0,285	\$ 140,780
營業費用	<u>313,681</u>	<u>201,316</u>
	<u>\$ 543,966</u>	<u>\$ 342,096</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0%~15%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

別於 108 年 3 月 7 日及 107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員工酬勞	10%	10%
董監事酬勞	2%	2%

金 額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員工酬勞	\$ 27,741	\$ 24,532
董監事酬勞	5,548	4,9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 24,499	\$ 4,9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於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175
	<u>\$ 24,499</u>	<u>\$ 5,113</u>

二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0,057	\$ 37,7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10	2,117
以前年度之調整	(1,994)	(1,984)
	40,473	37,846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427)	(\$ 2,728)
稅率變動	(<u>1,645</u>)	<u>-</u>
	(<u>4,072</u>)	(<u>2,72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401</u>	<u>\$ 35,11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稅前淨利	<u>\$ 249,740</u>	<u>\$ 215,88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3,219	\$ 36,700
稅上得不加計之收益	(6,411)	(704)
免稅所得	(945)	(1,011)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860)	-
已使用之虧損扣抵	(37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10	2,117
稅率變動	(1,645)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1,994</u>)	(<u>1,98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401</u>	<u>\$ 35,11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英屬維京群島地區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免稅。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u>210</u>	\$ <u>1,675</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22,875</u>	\$ <u>25,80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子公司首次 併入影響數</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7,200	\$ 600	\$ 1,728	\$ -	\$ 9,528
虧損扣抵	-	2,812	1,363	-	4,175
其他	<u>2,961</u>	<u>4,293</u>	<u>992</u>	-	<u>8,246</u>
	<u>\$ 10,161</u>	<u>\$ 7,705</u>	<u>\$ 4,083</u>	<u>\$ -</u>	<u>\$ 21,94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處分資產損失	\$ 34	\$ -	\$ 11	\$ -	\$ 4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8,509	-	-	(210)	8,299
土地增值稅準備	-	<u>8,041</u>	-	-	<u>8,041</u>
	<u>\$ 8,543</u>	<u>\$ 8,041</u>	<u>\$ 11</u>	<u>(\$ 210)</u>	<u>\$ 16,385</u>

106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 損益</u>	<u>認列於 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6,153	\$ 1,047	\$ -	\$ 7,200
其他	<u>1,275</u>	<u>1,686</u>	-	<u>2,961</u>
	<u>\$ 7,428</u>	<u>\$ 2,733</u>	<u>\$ -</u>	<u>\$ 10,16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處分資產損失	\$ 29	\$ 5	\$ -	\$ 3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184	-	(1,675)	8,509
	<u>\$ 10,213</u>	<u>\$ 5</u>	<u>(\$ 1,675)</u>	<u>\$ 8,543</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	<u>\$ 515,053</u>	<u>\$ 541,125</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子公司明遠精密科技公司及立盈科技公司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九、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208,564</u>	<u>\$ 180,766</u>

股數

單位：千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8,994	98,9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469</u>	<u>1,07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0,463</u>	<u>100,07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被收購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立盈科技公司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 設備工程、機械設 備製造、電子零組 件設計、製造批發 及零售等	107.1.2	47.57	\$ 89,699
明遠精密科 技公司	機械設備維修及相 關零件批發	107.1.1	36.59	120,000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分別收購立盈科技公司及明遠精密科技公司係為繼續擴充合併公司之營運。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u>立盈科技公司</u>	<u>明遠精密科技公司</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181	\$ 151,982
應收款項	36,133	16,841
存貨	45,391	26,327
其他	7,191	1,884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	266,901	7,032
客戶關係	-	45,7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7,705	-
其他	33,434	366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42,000)	-
應付款項	(10,308)	(4,675)
其他	(26,829)	(17,680)
非流動負債		
其他	(<u>156,604</u>)	(<u>1,936</u>)
	<u>\$ 196,195</u>	<u>\$ 225,849</u>

(三) 非控制權益

立盈科技公司及明遠精密科技公司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此公允價值係採用收益法進行估計，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1. 折現率分別為 8.04% 及 14.10%；

2. 長期持續成長率均為 5.48%；及
3. 針對市場參與者所考量之因素進行調整。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立盈科技公司</u>	<u>明遠精密科技公司</u>
收購前持有股權之公允價值	\$ 40,298	\$ 4,864
收購對價	89,699	120,000
加：非控制權益	62,568	137,723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96,195)	(225,849)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廉價購買利益）	<u>(\$ 3,630)</u>	<u>\$ 36,738</u>

收購明遠精密科技公司產生之商譽，係因合併成本包含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該公司之客戶關係等。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107 年度</u>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09,699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2,880)
	<u>\$ 16,819</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u>107 年度</u>
營業收入	
立盈科技公司	\$ 154,289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u>114,304</u>
	<u>\$ 268,593</u>
淨利	
立盈科技公司	\$ 7,224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u>4,660</u>
	<u>\$ 11,884</u>

三一、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7 月及 11 月向非控制權益購入立盈科技公司之持股，致合計持股比例由 68.11% 增加至 73.16%。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107 年度</u>
給付之現金對價	(\$ 8,708)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 權益之金額	9,227
權益交易差額	<u>\$ 519</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	<u>\$ 519</u>

三二、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未來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1 年內	\$ 11,483	\$ 7,147
1~5 年	24,514	10,887
超過 5 年	12,988	14,013
	<u>\$ 48,985</u>	<u>\$ 32,047</u>

本公司於 100 年 4 月簽訂土地租賃契約，租賃期間自 100 年 11 月至 107 年 6 月，每年租金為 3,024 千元。本公司於該租賃土地興建廠房，並以本公司為起造人，依租賃契約約定，租期屆滿時，必須將該廠房所有權移轉登記予土地出租人，租賃期間之地價稅由土地出租人負擔。本公司嗣於 105 年 11 月簽訂房屋及土地租賃增補協議書，租賃期間自 107 年 1 月至 117 年 6 月，每年租金為 2,272 千元，於租賃期間屆滿後，本公司得依租賃條件享有優先承租權。

本公司於 95 年 1 月簽訂土地租賃契約，租賃期間自 95 年 7 月至 107 年 6 月，第 1 年至第 6 年每年租金 960 千元，第 7 年至第 12 年為 1,136 千元。本公司於該租賃土地興建廠房，並以本公司為起造人，依

租賃契約約定，租期屆滿時，必須將該廠房所有權移轉登記予土地出租人，租賃期間之地價稅由土地出租人負擔。本公司嗣於 106 年 3 月簽訂房屋及土地租賃增補協議書，租賃期間自 107 年 7 月至 112 年 6 月，每年租金為 3,145 千元，於租賃期間屆滿後，本公司得依租賃條件享有優先承租權。

本公司簽訂兩項房屋及土地租賃契約，租賃期間分別自 97 年 6 月至 107 年 10 月及自 102 年 10 月至 107 年 10 月。第一項第 1 年至第 3 年每年租金 3,840 千元，第 4 年至第 6 年為 4,032 千元，第 7 年至第 9 年為 4,234 千元，第 10 年為 4,445 千元；第二項每年租金為 593 千元。租賃期間之房屋稅及地價稅由出租人負擔，於租賃期間屆滿後，第一項房屋租賃本公司得依同樣租賃條件享有優先承租權。本公司嗣於 107 年 8 月簽訂第一項房屋租賃新約，租賃期間自 107 年 11 月至 109 年 1 月，每年租金 4,668 千元。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係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使資本有效之運用，並確保各公司順利營運。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毋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目前資本結構中權益項目遠大於負債項目，將用以支付股利或負債，併同投資金融商品以提高公司收益及管理資本結構。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106 年）、存出保證金、長短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726	\$ -	\$ -	\$ 726
國內上櫃私募股票	-	21,525	-	21,525
基金受益憑證	<u>100,030</u>	<u>-</u>	<u>-</u>	<u>100,030</u>
合 計	<u>\$ 100,756</u>	<u>\$ 21,525</u>	<u>\$ -</u>	<u>\$ 122,281</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223</u>	<u>\$ -</u>	<u>\$ 223</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232	\$ 2,232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42,378	42,378
合 計	<u>\$ -</u>	<u>\$ -</u>	<u>\$ 44,610</u>	<u>\$ 44,610</u>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771	\$ -	\$ -	\$ 1,77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8,601	8,601
國內上櫃私募股票	-	24,028	-	24,028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40,321	40,321
基金受益憑證	<u>60,311</u>	<u>-</u>	<u>-</u>	<u>60,311</u>
合 計	<u>\$ 62,082</u>	<u>\$ 24,028</u>	<u>\$ 48,922</u>	<u>\$ 135,032</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u>\$ -</u>	<u>\$ 86</u>	<u>\$ -</u>	<u>\$ 86</u>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國內上櫃公司私募股票	以 B-S 期權定價模型評估，依標的物價格、選擇權履約價格、無風險利率、標的物歷史波動率及到期年限估而得。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年度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年初餘額	\$ 48,9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06
購買	171
處分（轉列為子公司）	(4,860)
減資退回股款	(1,750)
外幣換算差額	(579)
年底餘額	<u>\$ 44,610</u>

106年度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 權益工具投資
年初餘額	\$ 43,6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金額資產未實現損益）	5,990
外幣換算差額	(726)
年底餘額	<u>\$ 48,922</u>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22,281	\$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710,0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35,0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	733,07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4,610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223	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830,099	566,59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處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

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人民幣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合併公司各攸關外幣對功能性貨幣之匯率變動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當各攸關外幣升值 1% 時，對合併公司損益影響如下：

	美 金 之 影 響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	\$ 829	\$ 1,801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	\$ 334	\$ 249
	日 圓 之 影 響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	\$ 31	\$ 585

上述匯率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外幣計價之現

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本年度對美金及日圓匯率敏感度下降主要是因為美金及日圓淨資產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進行資金管理，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66,671	\$ 246,979
金融負債	313,436	150,208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468 千元及增加 968 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資產增加所致。

(3) 其他價值風險

合併公司因投資基金受益憑證及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權益價格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基金及股票市場。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6,114 千元。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2,231 千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年度其他權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3,104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或倒閉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最大風險係來自於客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業務單位依此分類並給與信用額度，必要時會要求客戶提供擔保或以現金交易，並透過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款項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應收款項餘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A公司	\$	<u>60,871</u>	13	\$	<u>40,415</u>	11
B公司	\$	<u>27,955</u>	6	\$	<u>15,670</u>	4
C公司	\$	<u>19,951</u>	4	\$	<u>46,453</u>	12
D公司	\$	<u>21,810</u>	5	\$	<u>16,407</u>	4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另與銀行簽訂授信合約維持適當之額度以支應營運所需。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118,844千元及814,707千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

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年12月31日

	<u>0~180天</u>	<u>181~365天</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16,663	\$ -
浮動利率工具	<u>77,965</u>	<u>246,443</u>
	<u>\$ 594,628</u>	<u>\$ 246,443</u>

106年12月31日

	<u>0~180天</u>	<u>181~365天</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16,391	\$ -
浮動利率工具	<u>33,973</u>	<u>126,087</u>
	<u>\$ 450,364</u>	<u>\$ 126,087</u>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7年12月31日

	<u>0~180天</u>	<u>181~365天</u>
<u>總額交割</u>		
<u>遠期外匯合約</u>		
流 入	\$ 31,971	\$ -
流 出	(<u>32,212</u>)	-
	(<u>\$ 241</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0~180 天	181~365 天
<u>總額交割</u>		
<u>遠期外匯合約</u>		
流 入	\$ 12,219	\$ -
流 出	(<u>12,262</u>)	-
	(<u>\$ 43</u>)	<u>\$ -</u>

三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德揚科技公司	關聯企業
立盈科技公司	關聯企業（註）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註）
全洋（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明遠精密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長）（註）

註：自 107 年度起，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124	\$ 1,172
	其他關係人	-	9
		<u>\$ 124</u>	<u>\$ 1,181</u>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u>\$ 9,858</u>	<u>\$ 8,982</u>

合併公司係銷售各類零組件及其指定代為訂做之特製品及清洗收入，其中各類零組件銷售單價與一般客戶尚無重大差異，另特製品及每一客戶特製品維修及換修之零件均不同，無法比較價格。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為月結 60 天至 90 天收款，一般客戶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收款。

合併公司出租廠房予關聯企業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	標的物	租期	租金收取方式
關聯企業	三號車間廠房（上海市寶山城市工業園區城銀路51號）	106.1.1~106.12.31 107.1.1~107.12.31 (每年續約)	每月收取
關聯企業	綜合樓一樓（上海市寶山城市工業園區城銀路51號）	106.1.1~106.12.31 107.1.1~107.12.31	每月收取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及合約資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	10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 439	\$ -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882	809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9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全洋（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909	2,274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213
		<u>\$ 4,230</u>	<u>\$ 3,30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	10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德揚科技公司	\$ 3,366	\$ 5,250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14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德揚科技公司	1,677	1,573
		<u>\$ 5,043</u>	<u>\$ 6,83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因與關聯企業交易尚未認列之處分損失分別為262千元及289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六) 對關係人放款－106年12月31日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金 額</u>
<u>其他應收款</u>	
關聯企業－立盈科技公司	\$ <u> -</u>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06年度</u>
<u>利息收入</u>	
關聯企業－立盈科技公司	\$ <u> 144</u>

(七) 背書保證

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107及106年度本公司支付關聯企業加工及維修費等金額分別為15,225千元及18,721千元，列入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項下。
2. 107及106年度合併公司向關聯企業收取之水電費用分別為5,867千元及4,868千元。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1,920	\$ 30,227
退職後福利	<u> 684</u>	<u> 415</u>
	\$ <u>32,604</u>	\$ <u>30,642</u>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107年12月31日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u>金 額</u>
自有土地	\$ 89,817
建築物	<u> 79,927</u>
	\$ <u>169,744</u>

三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向廠商進貨而委請銀行提供履約保證之金額皆為 10,000 千元。
- (二) 本公司前副董事長黃坤檳被訴違反證券交易法案件，業經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檢察署 99 年度偵字第 10206、27729 號對其提起公訴，經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於 100 年 3 月 25 日第一審判決確定。依該起訴書之認定，本公司前副董事長黃坤檳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3 款；本公司前副董事長黃坤檳業已向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自動繳交全數不法所得 18,581 千元，本公司亦於 100 年 1 月與黃坤檳就本案達成和解，同意黃坤檳依約賠償 18,581 千元，並分期支付予子公司 Highlight Tech International Corp.。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黃坤檳已全數支付。

上述案件所涉金額對本公司 96、97 及 98 年度稅後損益影響金額分別為 138 千元、1,576 千元及 2,010 千元，均未達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六條應予重編財務報告之標準。

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14 日另接獲台灣台南地方法院 100 年度金字第七號受理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以下稱投保中心）提告侵權行為損害賠償案，因上開本公司前副董事長黃坤檳被訴違反證券交易法案件，對本公司、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會計主管等人求償共 34,400 千元。第一審法院判決本公司勝訴（即駁回投保中心請求本公司給付 34,400 千元），投保中心不服而提起第二審上訴，第二審高等法院已駁回投保中心上訴（亦即維持第一審法院判決本公司全部勝訴），投保中心目前已向最高法院提出上訴，目前尚在最高法院審理中。

三八、具有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及新台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 外</u>	<u>幣 匯</u>	<u>率</u>	<u>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69	30.715	\$ 63,541
		(美金：新台幣)	
美 金	983	6.8633	30,181
		(美金：人民幣)	
人 民 幣	7,620	4.472	34,078
		(人民幣：新台幣)	
日 圓	123,840	0.2782	34,452
		(日圓：新台幣)	
日 圓	10,797	0.0619	2,990
		(日圓：人民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40	30.715	7,379
		(美金：新台幣)	
美 金	114	6.8632	3,487
		(美金：人民幣)	
人 民 幣	159	4.472	712
		(人民幣：新台幣)	
日 圓	121,967	0.2782	33,931
		(日圓：新台幣)	
日 圓	1,531	0.0619	424
		(日圓：新台幣)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264	29.76 \$ 126,903 (美金：新台幣)
美 金	2,105	6.5343 62,658 (美金：人民幣)
人 民 幣	5,681	4.565 25,934 (人民幣：新台幣)
日 圓	352,804	0.2642 93,211 (日圓：新台幣)
日 圓	9,416	0.0579 2,482 (日圓：人民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47	29.76 4,367 (美金：新台幣)
美 金	172	6.5429 5,122 (美金：人民幣)
人 民 幣	237	4.565 1,080 (人民幣：新台幣)
日 圓	140,707	0.2642 37,175 (日圓：新台幣)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人民幣及日圓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07 年度		106 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兒 表 達 貨 幣	淨 兒 換 利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兒 表 達 貨 幣	淨 兒 換 損 失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8,531	1 (新台幣：新台幣)	(\$ 2,231)
人 民 幣	4.5628 (人民幣：新台幣)	1,771	4.617 (人民幣：新台幣)	(3,339)
		<u>\$ 10,302</u>		<u>(\$ 5,570)</u>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四。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

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均屬電子零組件之製造、維修及買賣單一營運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財務資訊，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	日揚電子 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立盈科技 有限公司	立盈電子 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明遠精密 科技公司	明遠生科 公司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107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1,296,613	\$ 672,982	\$ 109,901	\$ 44,388	\$ 114,304	\$ -	\$ -	\$ -	\$2,238,18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46,685	12,369	14,949	1,219	7,342	-	-	(82,564)	-
收入合計	<u>\$1,343,298</u>	<u>\$ 685,351</u>	<u>\$ 124,850</u>	<u>\$ 45,607</u>	<u>\$ 121,646</u>	<u>\$ -</u>	<u>\$ -</u>	<u>(\$ 82,564)</u>	<u>\$2,238,188</u>
部門(損)益	<u>\$ 174,461</u>	<u>\$ 31,838</u>	<u>\$ 1,401</u>	<u>\$ 3,909</u>	<u>\$ 5,727</u>	<u>(\$ 100)</u>	<u>(\$ 441)</u>	<u>\$ 6,005</u>	<u>\$ 222,781</u>
其他收入									2,26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712
財務成本									(11,7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20,706
稅前淨利									<u>\$ 249,740</u>
106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1,188,820	\$ 502,179	\$ -	\$ -	\$ -	\$ -	\$ -	\$ -	\$1,690,99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29,011	9,918	-	-	-	-	-	(38,929)	-
收入合計	<u>\$1,217,831</u>	<u>\$ 512,097</u>	<u>\$ -</u>	<u>\$ -</u>	<u>\$ -</u>	<u>\$ -</u>	<u>\$ -</u>	<u>(\$ 38,929)</u>	<u>\$1,690,999</u>
部門(損)益	<u>\$ 183,395</u>	<u>\$ 28,952</u>	<u>\$ -</u>	<u>\$ -</u>	<u>\$ -</u>	<u>\$ -</u>	<u>(\$ 134)</u>	<u>\$ 17,943</u>	<u>\$ 230,156</u>
其他收入									2,052
其他利益及損失									(5,567)
財務成本									(7,5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3,162)
稅前淨利									<u>\$ 215,884</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與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 1,273,900	\$ 1,132,646
勞務收入	790,827	509,485
其他	<u>173,461</u>	<u>48,868</u>
	<u>\$ 2,238,188</u>	<u>\$ 1,690,999</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台	灣	\$ 1,520,818	\$ 1,188,820
中	國	<u>717,370</u>	<u>502,179</u>
		<u>\$ 2,238,188</u>	<u>\$ 1,690,999</u>

		非 流 動 資 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868,543	\$ 577,807
中	國	<u>288,321</u>	<u>349,024</u>
		<u>\$ 1,156,864</u>	<u>\$ 926,83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甲 公 司	<u>\$ 370,533</u>	<u>\$ 256,056</u>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租賃資產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43,062	\$ 677,925	\$ 586,099	\$ 2,868	\$ 30,738	\$ 34,718	\$ -	\$ 80,977	\$ 325	\$ 1,656,712
增添	-	-	13,156	381	1,328	5,734	-	6,939	4,563	32,101
處分	-	-	(9,938)	-	(596)	-	-	(5,278)	-	(15,812)
重分類	-	-	267	-	-	4,067	-	265	(4,332)	267
淨兌換差額	-	(10,945)	(6,752)	(59)	(267)	-	-	(856)	(6)	(18,88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43,062	\$ 666,980	\$ 582,832	\$ 3,190	\$ 31,203	\$ 44,519	\$ -	\$ 82,047	\$ 550	\$ 1,654,383
累積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433,724	\$ 451,320	\$ 1,777	\$ 25,676	\$ 16,182	\$ -	\$ 61,660	\$ -	\$ 990,339
折舊費用	-	38,032	39,240	313	2,006	4,854	-	10,083	-	94,528
處分	-	-	(9,896)	-	(554)	-	-	(5,098)	-	(15,548)
認列減損損失	-	-	175	-	-	-	-	-	-	175
淨兌換差額	-	(5,923)	(4,768)	(33)	(179)	-	-	(537)	-	(11,44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465,833	\$ 476,071	\$ 2,057	\$ 26,949	\$ 21,036	\$ -	\$ 66,108	\$ -	\$ 1,058,054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243,062	\$ 201,147	\$ 106,761	\$ 1,133	\$ 4,254	\$ 23,483	\$ -	\$ 15,939	\$ 550	\$ 596,329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43,062	\$ 666,980	\$ 582,832	\$ 3,190	\$ 31,203	\$ 44,519	\$ -	\$ 82,047	\$ 550	\$ 1,654,383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89,817	87,286	77,570	4,502	4,915	4,892	1,622	15,484	-	286,088
增添	76,727	3,849	53,830	-	910	3,484	-	6,978	24,953	170,731
處分	-	(43,703)	(16,406)	-	(498)	(2,874)	-	(887)	-	(64,368)
重分類	-	2,002	17,865	-	9	5,788	(1,622)	306	(376)	23,972
除列	-	-	-	-	-	-	-	(2,744)	-	(2,744)
淨兌換差額	-	(9,170)	(6,045)	(48)	(239)	-	-	(728)	(9)	(16,23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09,606	\$ 707,244	\$ 709,646	\$ 7,644	\$ 36,300	\$ 55,809	\$ -	\$ 100,456	\$ 25,118	\$ 2,051,823
累積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465,833	\$ 476,071	\$ 2,057	\$ 26,949	\$ 21,036	\$ -	\$ 66,108	\$ -	\$ 1,058,054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4,304	48,790	4,493	4,556	4,892	909	10,528	-	78,472
折舊費用	-	23,263	48,476	376	1,938	4,646	351	10,053	-	89,103
處分	-	(43,630)	(15,936)	-	(476)	(2,874)	-	(822)	-	(63,738)
重分類	-	1,427	4,534	-	26	-	(1,260)	(94)	-	4,633
除列	-	-	-	-	-	-	-	(2,744)	-	(2,744)
淨兌換差額	-	(6,098)	(5,049)	(41)	(202)	-	-	(645)	-	(12,03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445,099	\$ 556,886	\$ 6,885	\$ 32,791	\$ 27,700	\$ -	\$ 82,384	\$ -	\$ 1,151,745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409,606	\$ 262,145	\$ 152,760	\$ 759	\$ 3,509	\$ 28,109	\$ -	\$ 18,072	\$ 25,118	\$ 900,078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外幣為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 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4 及註 5)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 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 2)										
0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 541,172	\$ 458,880 (USD 11,300,000 及 RMB 25,000,000)	\$ 443,522 (USD 10,800,000 及 RMB 25,000,000)	\$ 134,111 (RMB 29,989,137)	\$ -	24.59	\$ 901,953	Y	N	Y

註 1：編號欄編號 0 是指發行人。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4)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本公司或子公司期末淨值百分之二十，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或子公司期末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 4：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本公司期末淨值百分之五十。

註 5：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子公司期末淨值百分之五十。

註 6：係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本公司與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期末合併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期末合併淨額百分之二十為限，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以不超過期末合併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9,493	\$ 12,005	-	\$ 12,005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	2,275,658	30,001	-	30,001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705,069	10,001	-	10,001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	1,166,599	14,000	-	14,000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	968,908	10,000	-	10,000	
					<u>76,007</u>		<u>76,007</u>	
	股票							
	中興電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	37,625	726	-	726	
					<u>\$ 76,733</u>		<u>\$ 76,733</u>	
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股票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 21,525	0.38	\$ 21,525	
	成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5,000	\$ 2,061	2.08	\$ 2,061	
	茂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7,136	171	-	171	
				<u>\$ 2,232</u>		<u>\$ 2,232</u>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中國科學院瀋陽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00,000	\$ 42,378	3.23	\$ 42,378	
明遠生命科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87,055	\$ 12,023	-	\$ 12,023	
	股票							
	鈞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1,304	\$ -	10.42	\$ -	
	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10,229	\$ 12,000	-	\$ 12,000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ighlight Tech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之控股公司	\$ 978,273 (USD 31,850 千元)	\$ 978,273 (USD 31,850 千元)	27,414,695	100	\$ 518,525	\$ 26,532	\$ 26,072	子公司，註 1
	德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設備維修及清洗業務	117,024	117,024	11,735,288	45.19	148,385	45,820	20,706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79,791	28,907	6,888,363	47.57	95,380	7,224	2,758	子公司，註 2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機械設備維修及相關零件批發	120,766	766	3,121,429	39.02	114,041	12,278	1,265	子公司，註 3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47,446	-	3,705,140	25.59	51,756	7,224	1,636	子公司
	明遠生命科學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電子零組件製造、精密儀器及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4,500	-	450	35.29	4,465	(100)	(35)	子公司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轉投資業務之控股公司	29,179 (USD 950 千元)	-	900,000	100	40,650	2,213	2,213	子公司

註 1：Highlight Tech International Corp. 股權淨值 521,533 千元與帳面金額之差異係遞延貸項未實現利益 2,549 千元、逆流交易未實現利益 140 千元及側流交易未實現利益 319 千元。

註 2：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本年度利益 3,590 千元減側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832 千元。

註 3：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本年度利益 4,791 千元減側流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554 千元及客戶關係攤銷 2,972 千元。

註 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3)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 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 3)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	期末投資面價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銷售、真空零組件製造暨真空設備銷售及維修等	\$ 898,414 (USD 29,250 千元)	(2) High Light Tech International Corp.	\$ 898,414 (USD 29,250 千元)	\$ -	\$ -	\$ 898,414 (USD 29,250 千元)	\$ 26,618	100	\$ 26,618 (註 2)	\$ 514,523 (註 2)	\$ -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表面處理、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機械設備製造、電子零組件設計、製造批發及零售等	27,644 (USD 900 千元)	(2) Highlight Tech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18,429 (USD 600 千元)	9,215 (USD 300 千元)	-	27,644 (USD 900 千元)	2,367	100	2,367 (註 2)	39,284 (註 2)	-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 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 898,414 (USD 29,250 千元)	\$ 1,156,420 (USD 37,650 千元)	註 4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7,644 (USD 900 千元)	\$ 27,644 (USD 900 千元)	\$ 80,000 (註 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1:30.715)列示。

註 4：依據 97 年 8 月 29 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 106 年 11 月 27 日核發符合製造業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計算投資限額。

註 5：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 97 年 8 月 29 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中小企業赴大陸投資限額以 80,000 千元或淨值 60%，其較高者。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一) 進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金額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條件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銷貨	(\$ 45,717)	3	銷貨後月結 60 天收款	銷售各類零組件之銷售單價無重大差異；另特製品及每一客戶特製品維修及換修之零件均不同，故無法比較價格	一般客戶為月結 60 天至 120 天收款	\$ 10,409	4	\$ 2,512	
			進貨	9,260	1	驗收後月結 60 天付款	進貨各種零組件單價與一般客戶尚無重大差異，另客製化設備及真空零件等由於並未向其他非關係人購入相同產品，其價格無法比較	一般廠商為月結 60 天至 120 天付款	(1,104)	-	-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銷貨	(6,612)	5	銷貨後月結 90 天收款	銷售各類零組件及設備之銷售單價無重大差異；另特製品及每一客戶特製品維修及換修之零件均不同，故無法比較價格	一般客戶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付款	1,724	2	425	

(二)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美金及人民幣為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背書、保證或擔保品期末餘額	提供背書、保證或擔保品之目的
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接持股100%)	\$ 443,522 (USD 10,800,000 及 RMB 25,000,000) (註)	為因應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規模擴增，且原始投資資金不足，故由本公司對其背書保證，以利其向銀行申請借款，充實營運資金

註：係本公司對上海日揚之背書保證期末餘額。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日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10,409	—	0.4			
			1.	應付帳款	1,104	—	-			
			1.	銷貨收入	45,717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60 天收款	2.0			
			1.	營業成本	9,260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貨到 60 天匯款	0.4			
			1.	什項收入	15,495	—	0.7			
			1.	營業成本	2,407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貨到 120 天匯款	0.1			
			1.	應付帳款	1,029	—	-			
			1	立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5,930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30 天收款	0.3
						3.	營業成本	6,257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貨到 60 天匯款	0.3
						3.	應收帳款	1,503	—	0.1
3.	其他應收款	1,333				—	-			
3.	應付帳款	2,032				—	0.1			
2	立盈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明遠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612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月結 90 天收款	0.3
						3.	應收帳款	1,724	—	-
						3.	什項收入	1,342	—	0.1
						3.	其他應收款	1,342	—	-
						日揚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1,086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貨到 30 天匯款
			3.	營業成本	2,628		按一般交易價格計價—貨到 30 天匯款	0.1		
			3.	管理費用	1,252	—	0.1			

註：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